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召开情况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 于2017年11月20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11 月16日以专人送达、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, 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素芬女士召集和主持。本次会议出席人 数、召开程序、议事内容均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规定,会议合法 有效。公司部分董事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

二、 审议情况

- (一) 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《资产转让协议补充协议》的议案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- (二) 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- (三) 审议通过了关于LED照明研发设计中心项目延期的议案 表决结果: 3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本次监事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莞勤上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11月21日